



报价单

报价单号:

客户公司名称: 东莞顶钧塑胶模具有限公司

收件人名称: 王小姐

客户公司地址: 东莞市清溪

币别: RMB

日期: 2021-12-11

电话: 0769-87318575

邮箱:

项目	货品名称及规格	电压	数量	单位	贵司优惠价	小计
標準機型	齒哨式粉碎機SG-L27+BR	3Φ/400V/50HZ	3	臺	¥19,600	¥58,800
配置說明	1	機器參數: 電機功率1.5kw, 主軸轉速27rpm, 粉碎室尺寸240*270mm, 最大粉碎能力6kg/hr (信易標準測試), 噪音80~85dB				
	2	材質: 刀具材質Cr12MOV				
	3	顏色: 白色+黑色				
	4	外形尺寸: H1250*W1015*D516mm				
	5	機構配置: 機器性能更穩定, 傳遞扭矩大, 採用齒刀、爪刀一體化設計, 粗粉碎和細粉碎同時進行, 粉碎顆粒均勻, 可立即與新料混合使用, 無篩網設計, 粉碎顆粒均勻, 粉塵含量極少, 結構嚴謹, 節省空間, 清掃方便快捷, 進料箱採用可視料窗, 雙層隔音設計, 內膽採用不銹鋼材質, 減速機與主軸採用連軸器鏈接, 更換刀具減速機主便快捷				
標準機型	三叉底座50KG		3	個	¥1,800	¥5,400
合計:						¥64,200

备注:

1、以上价格为大陆交货, 不含卸货费, 含13%增值税 (若因税务部门调整税率的, 按照税务部门调整税率处理)

2、报价单有效期: 30天(自报价单出具之日起);

3、交货地点: 贵公司

4、交货日期: 下单后25个工作日

5、付款方式: 月結30天付款

6、包装方式: 无

7、采购经手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微信号: _____;

财务经手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微信号: _____;

此批货款由: 采购 财务 对帐

8、逾期付款的, 按未付货款为基数, 按月利率3%为标准支付;

9、在签订本报价单之日起, 如因不归责于我司原因而退货或解除本报价单的, 则贵司应按合同总金额的20%为标准向我司支付违约金, 同时, 还应承担我司因此所支付的运费等;

10、货物质量异议期自货物交付之日起 7 日内。机器保修一年(自货物交付之日起计算), 只限于中国大陆境内, 人为损坏及自然灾害除外, 易耗品不在保修范围内(详见说明书);

11、若对货物质量存在分歧的, 经双方共同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对货物的质量进行检测, 并以该检测结果作为质量是否符合标准的依据。若货物存在质量问题, 我司应对货物采取维修或更换的补救措施, 同时, 若因货物存在重大瑕疵导致合同目的不能实现的, 在贵司向我司归还设备之日起 15 日内, 我司应向贵司退还已收取的货款, 但我司对于贵司或第三方因使用我司提供的货物而产生的其他直接或间接损失 (包括但不限于收益损失、营业投资损失、预期利益损失、商机或商誉损失等) 均无需承担任何责任, 亦不承担因使用我司货物而导致其他设备损坏或故障等责任。

处级批准: _____ 部级批准: _____

课级批准: _____

业务代表: 譚琦13826981029

客户回签:

待签回后将正式签订购销合同, 客户若未回签确认, 视同对信易标准或上述规格认同。

